

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 函

地址：261004宜蘭縣頭城鎮青雲路3段750號

承辦人：林葦庭

電話：03-9779700#204

電子信箱：lhc1007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蘭博研字第1140001830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3706350_376423100E_1140001830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文化部委託本館辦理「揭示地層記憶：丸山考古遺址發掘導覽」教育推廣活動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所屬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在於發揚國定考古遺址豐富的文化內涵，傳達並深化民眾珍視臺灣史前文化及環境永續之認知。藉此提升文化資產保存相關知識，分享考古遺址發掘階段性成果，促進政府機關、學術單位及民間單位意見交流與資源共享。

二、本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114年8月11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40分於國定丸山考古遺址現地舉辦，集合地點：宜蘭縣冬山鄉丸山路117巷巷口。

(二)檢附活動簡章。

三、為掌握出席人數俾利安排座位，請參加人員即日起至113年8月6日前至線上填寫報名資料，網址為：
「<https://reurl.cc/3MonbR>」。

正本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觀光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

文化資產科 114/07/31



1140010930

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、臺中市文化資產處、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宜蘭縣南澳鄉公所、宜蘭縣冬山鄉公所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、宜蘭縣國定丸山考古遺址發展促進會

副本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本館研究典藏組

電 2025/07/31 文
交 16:48:32 章

裝

訂

線

觀光局特檢章

文化資產科 114/07/31



1140010930